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建水县江南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江南道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更名为建水县江南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道”）。

2、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86,970,000 股变更为 87,290,000 股。

3、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实施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987169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87,290,000 股变更为 122,093,998 股。

4、江南道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江南道则对本次减持计划的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公司股东江南道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70,000 股（若上述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则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 日收到公司股东江南道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截至 2019 年 7 月 1 日，江南道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经届满，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本次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金额 (元)	减持比例 (%)
建水县江南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5月20日至 2019年5月28日	18.33- 19.19	300,000	5,611,508.00	0.34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6月24日至 2019年6月28日	13.59- 14.60	424,806	6,001,479.67	0.35
	大宗交易	-	-	-	-	-
	其他方式	-	-	-	-	-

注1：表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5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数的减持比例，按照当时总股本87,010,000股计算。

注3：2019年6月24日至2019年6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数的减持比例，按照目前总股本122,093,998股计算。

二、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建水县江南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数	3,880,000	4.46	4,582,601	3.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80,000	4.46	4,582,601	3.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表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上表中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数占当时总股本比例，按照当时总股本87,010,000股计算。

注3：上表中减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数占目前总股本比例，按照目前总股本122,093,998股计算。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江南道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3、江南道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4、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所持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